

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票面利率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80亿元(含80亿元)的公司债券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，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（证监许可[2021]3015号）。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分为两个品种，品种一基础计息周期为1年，在每个周期末，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（即延长1年），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；品种二基础计息周期为3年，在每个周期末，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（即延长3年），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，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（含20亿元）。

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于2023年2月20日在网下向专业机构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，根据网下向专业机构投资者询价簿记结果，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充分协商和审慎判断，最终确定本期债券仅发行品种二，品种二票面利率为3.62%。

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2023年2月21日-2023年2月22日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网下发行，具体认购方法请参见2023年2月17日公告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上的《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(此页无正文，为《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)

发行人：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2023年2月20日



(此页无正文，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《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)



(此页无正文，为《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
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)

联席主承销商：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 2 月 20 日



(此页无正文，为《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)

联席主承销商：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



(此页无正文，为《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
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)



联席主承销商：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2023年2月20日

(此页无正文，为《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)



联席主承销商：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 2 月 20 日



(此页无正文，为《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
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)



联席主承销商：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

2023 年 2 月 20 日